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	困难群众救助补助（参照直达）[Z175080010001]		
所属专项		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（参照直达）		
中央主管部门		民政司	省级财政部门	新疆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民政厅	具体实施单位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民政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719万元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：719万元		
		其他资金： 0 万元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维护社会稳定，提高机构的服务和保障能力，满足社会化供养需求，更好地服务城乡低保、城乡特困、孤儿基本生活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，使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，切实增强他们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城乡低保人数	=1645人
			农村特困人数	=30人
			孤儿人数	=9人
		质量指标	救助覆盖率	=100%
			救助资金到位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城乡低保及时发放率	=100%
			项目完成时间	≤2020年10月31日
			及时救助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流浪乞讨救助管理经费	=16万元
			集中养育标准	=1300元/月/人
			项目总成本	≤719万元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
	社会效益指标		有效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	有效
	生态效益指标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	≥6个月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救助对象满意率	≥95%

项目负责人：
联系方式：

经办人：
联系方式：

财务复核人：
联系方式：